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中華民國 111 年度預算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 |
|--------------------------------------|---------------|
| 一、總說明 | 第 1 頁至第 20 頁 |
| (一) 財團法人概況 (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 |
| (二) 工作計畫 | |
| (三) 本年度預算概要 | |
| (四) 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 |
| 二、主要表 | 第 21 頁至第 23 頁 |
| (一) 收支營運預計表 | |
|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 |
| (三) 淨值變動預計表 | |
| 三、明細表 | 第 24 頁至第 26 頁 |
| (一) 收入明細表 | |
| (二) 支出明細表 | |
| (三)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 |
| 四、參考表 | 第 27 頁至第 29 頁 |
| (一) 資產負債預計表 | |
| (二) 員工人數彙計表 | |
| (三) 用人費用彙計表 | |
| 五、附錄 | 第 30 頁至第 52 頁 |
| (一)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
| (二) 資本計畫概況表 | |
| (三)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係經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80 年 2 月 8 日陸法字第 0223 號函核准成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保障兩地區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

三、組織概況(另附組織系統圖)

本會依組織章程設置處室，各處室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一) 文教處：

1. 兩岸教育、藝文、大眾傳播、宗教、科技、交通、旅行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相關議題協商與研究，資訊蒐集及諮詢服務。
2. 大陸地區臺商子女、臺商學校教職員、兩岸青年工作、赴大陸就學之臺灣地區人民、來臺灣就學之大陸地區人民之聯繫及服務。
3. 臺灣地區人民在大陸地區停留權益保障及兩岸人民往來與人身安全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4. 兩岸天然災害賑災協處。
5. 其他有關事項。

(二) 經貿處：

1. 兩岸經濟、產業、財稅、金融、農漁業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相關議題協商與研究。
2. 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3. 臺商在大陸地區從事經貿活動及陸資來臺之聯繫與服務。
4. 兩岸經貿資訊之蒐集與諮詢服務。
5. 其他有關事項。

(三) 法律處：

1. 兩岸文書驗證及查證。
2. 兩岸文書送達、調查證據及相關行政、司法協助事項。
3. 兩岸民事糾紛、犯罪防制及所涉人身安全之協調、聯繫及處理。
4. 兩岸食品安全、醫藥衛生及勞動事項之交流、協調、聯繫及處理。
5. 兩岸法律交流與大陸地區法規之蒐集及諮詢服務。
6. 兩岸協商與會談規劃、聯繫及處理。
7. 其他有關事項。

(四) 綜合處：

1. 中國大陸情勢與兩岸關係之資訊蒐集、研析、民調、企劃及出版。
2. 與國內外研究機構、專家、學者聯繫、交流及合作。
3. 國會聯絡及服務。
4. 公共關係及外賓之聯繫、接待。
5. 文宣規劃執行及國內外宣達。
6. 媒體聯繫、新聞發布及輿情反應。
7. 資訊之規劃、執行及維護。
8. 會務人員研習、訓練。
9. 其他有關事項。

(五) 秘書處：

1. 董事會相關事宜。
2. 重要會議議事及決議事項管考。
3. 辦公廳舍營繕及管理事宜。
4. 出納、採購、稽核、財產及其他事務管理。
5. 印信、文書、電務、郵務及檔案管理。
6. 通訊之規劃、執行及維護。
7. 機要事務。
8. 本會災害防救之聯繫及安全防護。

9. 其他有關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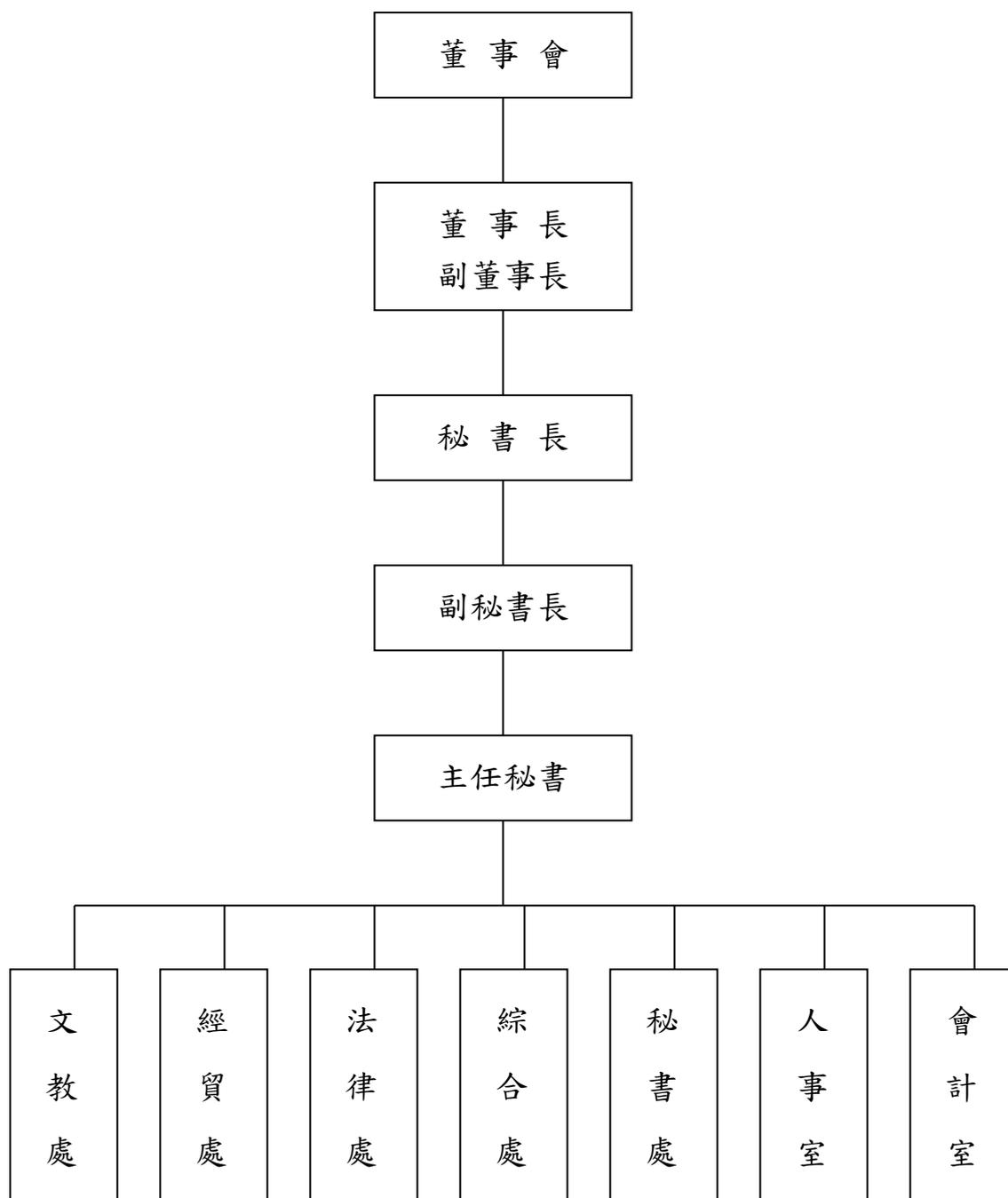
(六) 人事室：

1. 人事興革。
2. 規章之研(修)訂。
3. 人事之任免、遷調、考核、訓練、退休(職)等勤務作業。
4. 各項保健、福利、服務事項。

(七) 會計室：

1. 會計制度。
2. 歲計、會計、統計事務之處理。
3. 各類憑證審核、核銷及帳籍保管。
4. 預、決算編製。
5. 所得稅結算申報。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組織系統圖



貳、工作計畫

本會受政府委託辦理之業務達 9 大類 52 項，主要辦理因應兩岸發展之事務性協商，加強促進兩岸交流，並提昇為民服務品質，保障兩岸人民權益。

一、一般行政

(一) 計畫重點：

1. 本會人員維持費用。
2. 協助本會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所需支援性及其他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工作，如文書、檔案、事務、出納、人事管理、會計、統計業務、公務保密及安全防護等工作所需費用。
3. 本會辦公大樓之管理、保全、清潔、水電、機電維護等所需費用。

(二)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212,441 千元（政府補助 108,086 千元）。

(三) 預期效益：

1. 本計畫工作項目繁多，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2. 加強有關本會大樓之管理、維護，發揮大樓在兩岸溝通、協調、聯繫、交流、服務的多元功能。

二、處理兩岸事務

(一) 文教業務

1. 計畫重點：

- (1)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 (2) 兩岸青年相關業務。
- (3) 兩岸人身安全相關業務。
- (4)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 (5)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2.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2,438 千元（政府補助 7,367 千元）。

3. 預期效益：

- (1) 加強與臺商子女學校、在中國大陸就學之國人子女聯繫與服務，並轉達政府教育政策之平臺；建立臺商子女對臺灣之認同及培養愛鄉情感。
- (2) 加強辦理兩岸青年工作，以及對臺生、臺青、臺師等對象之聯繫並提供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服務，及時協處相關問題；辦理兩岸青年主題體驗式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深入瞭解；因應兩岸新情勢，與相關青年團體與單位合作推動相關服務，促進兩岸青年對臺灣之情感凝聚與認同。
- (3) 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旅行意外等緊急事件，強化為民服務工作；刊載服務訊息，加強宣導；增進與相關單位之聯繫、交流，強化協處網絡。
- (4) 參與兩岸旅行、交通交流與活動，與協處旅行安全與糾紛等相關單位加強聯繫，強化服務功能；編修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提供相關旅行資訊予民眾參用。
- (5) 加強兩岸藝文、宗教、出版、廣電、動漫等領域之交流、聯繫與服務，增進兩岸交流與瞭解。

(二) 經貿業務

1. 計畫重點：

- (1) 辦理臺商座談聯誼等活動。
- (2) 加強對外溝通聯繫與交流。
- (3) 蒐研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
- (4) 兩岸經貿實務研習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 (5) 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

2.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9,973千元(政府補助8,015千元)。

3. 預期效益：

- (1)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增進臺商與政府之溝通。
- (2) 加強本會與兩岸民間經貿團體及各界人士之交流合作，廣宣兩岸經貿政策及措施；深入了解大陸整體政經與社

會發展現況及臺商投資經營問題。

- (3) 針對兩岸最新經貿政策及發展，加強提供臺商資訊服務，協助解決臺商在大陸經營及生活等各方面之問題。
- (4) 因應兩岸新情勢，協助臺商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強化風險管理。
- (5) 協處臺商在大陸發生之人身安全急難事件與經貿糾紛，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三) 法律業務

1. 計畫重點：

- (1) 兩岸文書驗證。
- (2) 聯合服務中心維運。
- (3) 地區服務處維運。
- (4) 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
- (5)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 (6)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2.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5,469 千元（政府補助 10,436 千元）。

3. 預期效益：

- (1) 提高並維持文書驗證良好效率，精進服務品質。
- (2) 提升本會服務效能，聘請愛心志工協助民眾，聘任義務律師提供專業諮詢，對同仁加強教育訓練並聯繫及宣導聯合服務中心功能，以增進本會服務深度與廣度。
- (3) 強化與維繫地區服務處維運，提供中部、南部民眾在地化的即時服務。
- (4) 關懷、服務兩岸婚姻家庭，瞭解並協助解決衍生問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建立交流聯繫管道，俾助業務之推動執行，並展現政府誠意與善意。
- (5) 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及兩岸婚姻親子相關急難事件，即時提供關懷慰問與必要之援助。
- (6) 協處兩岸司法及行政業務，聘任法律顧問強化法律專業

能力，加強機關、團體及人士之聯繫與交流，並配合政府宣導步調，深植政令於民心。

- (7) 蒐研、規劃與推動兩岸協議、法令及議題，配合政策辦理溝通協調及業務聯繫，增進兩岸瞭解與互動，俾維護交流秩序。

(四) 綜合業務

1. 計畫重點：

- (1) 進行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並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交流和參訪，同時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及發行事宜。
- (2) 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中國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交流，以配合政府政策進行說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
- (3) 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設備購置與維護，及網路相關服務建置與租用。
- (4)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等規定，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通安全措施。
- (5)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研習。

2.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6,355 千元（政府補助 15,366 千元）。

3. 預期效益：

- (1) 有效掌握兩岸情勢，結合學者專家，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另編印刊物，以加強社會大眾瞭解本會會務及中國大陸內部情勢。
- (2) 增進國人及國際對兩岸相關情勢及本會業務之瞭解，並提昇本會為民服務之公益形象。
- (3) 維護各項資訊作業系統穩定運作，並建構便捷之資訊作業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 (4) 強固資通系統之韌性，確保本會業務持續營運。
- (5) 協助會務人員熟悉兩岸情勢，提昇專業知識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

(五)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1. 計畫重點：

在中國大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以及在臺灣辦理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

2.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1,000 千元。

3. 預期效益：

(1) 協助民眾解決兩岸交流衍生問題。

(2) 協調處理我方關切事務。

(3) 促進兩岸和平穩定。

三、預備金：計編列新臺幣 1,000 千元。

四、資本計畫：設備

(一) 計畫重點：

1. 加強各項行政作業數位化，以提昇為民服務效率。

2. 強化資訊作業系統之功能，以確保資訊設備穩定運作。

3. 強化網路安全，以避免本會資料外洩。

4. 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各項設備。

(二) 經費需求：計編列新臺幣 8,200 千元(政府補助 7,600 千元)。

(三) 預期效益：

1. 提昇工作效率。

2. 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3. 確保本會資訊安全。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勞務收入 2,89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90 萬元，增加 5 萬元，約 0.17%。
- (二) 本年度受贈收入 2,350 萬元，維持上年度預算數同額編列。
- (三) 本年度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 億 5,687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5,718 萬 9 千元，減少 31 萬 9 千元，約 0.20%。
- (四)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331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1 萬元，減少 20 萬元，約 5.70%。
- (五) 本年度財務收入 4,165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513 萬元，減少 347 萬 3 千元，約 7.69%。
- (六) 本年度勞務成本 2 億 63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532 萬 2 千元，減少 469 萬 1 千元，約 2.28%。
- (七) 本年度管理費用 2,03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449 萬 2 千元，減少 414 萬 9 千元，約 16.94%。
- (八) 本年度其他業務支出 4,55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439 萬 7 千元，增加 110 萬 5 千元，約 2.49%。
- (九)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支出 22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0 萬元，增加 90 萬元，約 69.23%，係預估彈性運用基金全權委託投資經理費、保管費等增加。
- (十)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438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728 萬 2 千元，減少短絀 289 萬 3 千元，約 16.74%。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6 萬 7 千元。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20 萬元。
-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13 萬 3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1 億 9,513 萬 3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1 億 9,626 萬 6 千元減少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21 億 5,736 萬 8 千元，增加本年度短絀數 1,438 萬 9 千元，期末淨值 21 億 4,297 萬 9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109）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決算結果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1,63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2,890 萬元，減少 1,258 萬 4 千元，約 43.54%，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響，辦理兩岸文書驗證業務相對減少、臺商子女夏令營活動停辦及未舉辦大型臺商座談活動（以小型規模辦理），致原教育部及經濟部之協辦分攤比例收入減少。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120 萬元，較預算數 2,350 萬元，減少 2,230 萬元，約 94.89%，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會募款計畫。
3.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1 億 5,234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1 億 5,884 萬 4 千元，減少 650 萬 2 千元，約 4.09%。
4.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4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351 萬元，減少 346 萬 2 千元，約 98.63%，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臺商子女夏令營活動停辦及經貿月刊等廣告收入，未如預期。
5. 財務收入決算數 3,544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4,656 萬 3 千元，減少 1,112 萬 1 千元，約 23.88%，主要係配合防疫措施及異地辦公，致 109 年度對外出租場地全部暫停，另因財團法人法規定，投資股票不得超過本會財產總額 5% 等因素所致。
6. 勞務成本決算數 1 億 6,982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320 萬 1 千元，減少 3,337 萬 7 千元，約 16.43%，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停辦大型活動及各項費用本摶節原則辦理。
7. 管理費用決算數 1,790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2,313 萬元，減少 522 萬 2 千元，約 22.58%，主要係各計畫摶節支用。
8. 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3,48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4,412 萬 4 千元，減少 924 萬 3 千元，約 20.95%，主要係各計畫摶節支用。
9. 財務費用決算數 338 萬 8 千元，係全權委託投資出售權益證券之損失等。

10. 其他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39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 100 萬元，減少 60 萬 5 千元，約 60.50%，主要係全權委託投資之經理費、保管費等支出減少所致。
11.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2,104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短絀 1,013 萬 8 千元，增加短絀 1,091 萬元，約 107.61%。

(二) 成果概述

1. 持續籌備兩岸協商業務

自 105 年 5 月 20 日以來，陸方基於政治考量，刻意阻礙兩岸官方互動，片面中斷兩岸溝通聯繫管道，致兩岸已簽署生效的 21 項協議後續之協調、合作均受到影響。本會仍積極進行尚待商談議題之整備作業，未來也將依據政府的指示及授權，適時與海協會溝通協調。

2. 推動兩岸交流，增進雙方瞭解與互信

海基、海協兩會交流往來，對促進兩岸良性互動、累積善意、增加互信均甚有助益。現階段兩岸交流互動雖受兩岸關係影響而減少，本會仍秉持初衷，持續推動兩岸文教、經貿、司法等各領域交流活動。

3. 提升兩岸整體情勢研析能力

結合學者專家共同蒐整及研析兩岸關係資料與議題，除可提升會務人員專業能力，亦可掌握兩岸整體情勢，有助於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108 年分別委託辦理「習近平時期中共對臺青年統戰政策之研析：以北京、上海、江蘇之兩岸青創基地為例」及「習近平時期中共對臺統戰新政策之研析：以浙江、福建和廣東為例」研究案，兩者皆為跨年度執行，已於 109 年下半年辦理結案；此外，委託中國大陸工作海外研究室及國內專家學者撰寫 60 篇兩岸相關議題研究報告，提供政府參考。

依據本會「無給職顧問遴聘辦法」，109 年遴聘丁樹範等 55 位會外學者專家擔任無給職顧問，並召開 3 次顧問會議，會中對兩岸關係與整體情勢所提意見與建言，均於彙整後送

主管機關參酌；另為強化同仁的本職學能，辦理 11 場次教育訓練。

本會設有資料室，館藏包括臺灣、海外及中國大陸出版之書籍與期刊資料。迄 109 年底，藏書共 22,475 冊，其中大陸出版圖書 15,622 冊，約佔 70%；另 109 年訂閱期報刊計 31 種，大陸（含港澳）出版者佔 9 種。此外，定期出版發行「交流」雙月刊，幫助民眾掌握兩岸最新情勢發展與交流現況，109 年計出刊 6 期（169 期至 174 期）。

4. 強化說明會務，增進外界瞭解兩岸情勢與政府政策

109 年接待國內外相關訪問團組，共計 65 團，來訪人數逾 600 人次，就兩岸關係與區域情勢發展、政府大陸政策重點及本會會務運作等廣泛交換意見，並與國內外電子及平面媒體、兩岸線上記者進行業務溝通餐敘、茶敘，加強政策及會務宣傳。

另為說明為民服務成果及政府政策，經營臉書粉絲專頁等網路平臺，並利用臉書訊息功能，接受民眾陳情及回覆協處結果。109 年臉書粉絲專頁，共張貼 149 則貼文，透過臉書粉絲專頁請求諮詢或協助者計 182 人次。

5. 持續服務兩岸民眾與團體

在文教服務方面，109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為持續強化本會與臺商子女及家長之聯結，本會辦理「大陸臺商子女『探索臺灣之美』灣 DAY 系列參訪活動」三場次，活動招收對象以受疫情影響轉學返臺就讀、短期在臺寄讀等在臺的臺商子女及家長為主，3 梯次計有 108 名學員報名參加。此外，為關懷臺商子女在大陸教育情形，舉辦「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感恩餐會」活動，計 240 餘人參加，迴響熱烈。

為加強臺生服務，利用寒暑假與長假期間，於 109 年 1 月 16 日辦理「金鼠賀歲迎新春」臺生聯誼活動，邀請北京、上海、廣州、西安等地臺生計 60 人參加；8 月 18 日假三峽

大板根溫泉度假酒店辦理「第 13 屆臺生研習營」，蔡副秘書長主持開幕致詞，計 94 位臺生參加。辦理個別臺生及團體約晤、座談及聯誼等活動，共計 17 場次、約 179 人次參加。

針對陸生服務，為呈現臺灣文化軟實力，邀請各校陸生團體安排約晤、聯誼、主題式參訪活動，並與地方政府合作，引入民間資源（如各地旅行相關公協會），讓活動呈現輕鬆、軟性、多元化樣貌，陸生更能在體驗式活動中深刻瞭解臺灣文化與價值內涵，各場均安排「與海基會有約」聯誼，主持長官可與陸生即時互動，聽取意見，列為推動相關服務之重要參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12 月 19 日、20 日辦理「傳承與延續-陸生團體聯誼暨嘉義文化參訪活動」，計 1 場次、30 人次參與。辦理「校園系列活動」與各校加強聯繫，詹秘書長於 12 月 31 日率員參訪銘傳大學，拜會校務主管，並與陸生代表、陸生輔導部門交換意見，協助解決相關問題。

在臺商服務方面，本會「臺商服務中心」服務項目包括臺商人身安全急難救助、經貿糾紛協處、投資經營諮詢、臺商聯繫服務等，109 年經由電話、信件及櫃檯諮詢等服務總件數計 13,357 件。

109 年受理肇因於兩岸經貿往來引起之各類糾紛，包括財產法益糾紛、歷史遺留土地問題、大陸行政機關措施不當、一般刑事案件以及人身、財產安全案件，總計 230 件，其中涉及人身安全者 184 件。

此外，近年來在中國大陸遺失護照、臺胞證甚至逾期居留無法返臺或因故流落中國大陸街頭、身無分文或罹病無力返臺之滯陸國人案件日益增多，為協助國人返鄉與家人團聚，本會爰透過大陸臺商協會及其他管道就近提供必要之急難救助，並安排返臺或協處相關事宜。

109 年度，本會委託中國大陸各地臺商協會協處案件並補助相關費用者計 59 件，案件類型主要為：滯陸國人返臺安

置、國人在中國大陸死亡善後、因案遭限制人身自由、臺商工廠遭圍廠等案件，經本會與上開單位合力提供協助，對國人人身安全及基本權益之保障有相當之助益。

在提供兩岸經貿資訊與諮詢服務方面，109 年就「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對臺商大陸經營的影響、未來動向及建議」、「中國大陸金融情勢發展及其對臺商經營風險之研究」為題進行研究；另舉辦「臺商財經法律顧問會議」，針對中國大陸新修民法典等各界關注的議題，進行探討及經驗交流。舉辦「兩岸經貿講座」42 場次，1,021 人次參加；另舉辦「臺商諮詢日」24 場次；發行 109—110 年版「臺商大陸生活手冊」電子書；109 年發行「兩岸經貿」月刊計 12 期，並將各篇內容上載於本會官網及兩岸經貿網，透過本會通訊群組廣加宣傳。

在臺商聯繫服務方面，109 年度春節活動因疫情取消，端節及中秋節則調整辦理方式，於臺北、桃園、新竹、臺中、嘉義、臺南、高雄等地分區舉辦小型座談或參訪，除安排參訪各縣市文經建設，讓臺商實地了解臺灣投資環境與各地產業發展之商機資訊，並後續追蹤投資意向，提供必要協助，獲得與會人員之熱烈回應。另於宜蘭辦理「幸福五月：海基會與臺商有約」，及邀請臺商代表返臺參加 109 年國慶大會觀禮，強化對國家的認同與支持。

在人身安全及旅行服務方面，109 年本會緊急專線及急難服務中心計接獲請求協助案 5,895 件，其中屬於緊急或急難者計 4,542 件，均指派專人立即協處及提供諮詢服務。另協處人身安全事件 822 件、通行證逾期或遺失等之中國大陸人民返鄉 206 件、中國大陸人民緊急來臺探視病危家屬或奔喪計 7 案 14 人、兩岸尋親（人）計 60 案 61 人。

109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嚴峻，湖北武漢於農曆年假首日封城，其他城市陸續採取嚴格控管措施，許多赴當地工作、

出差、探親、旅遊的國人因此受困、滯留，並出現藥品缺乏、衛生醫療、返臺工作與就學等問題。時值春節長假，本會緊急專線適時發揮功能，成為當時受困國人與家屬最主要求助管道。本會同仁 24 小時輪值服務，接聽來自兩岸的求助電話，逐案彙整民眾資料與需求、設立聯繫群組、透過兩會管道與陸方聯繫、蒐集疫情訊息並協處藥品等需求；自農曆春節啟動專案，持續接聽近 2,800 通來電。本會後續配合政府及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指示，協助完成以專機方式及洽請華航以上海飛桃園定時定點航班接返滯留民眾，本會並設立專線接受報名訂位與諮詢，7 架次總計接回 1,435 人。各架次班機抵臺時，本會均派員前往機場表達關懷，並提供必要協助。

編印「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加強宣導民眾赴大陸旅行需注意事項及提供重要資訊，分送政府部門對外服務據點、重要旅行團體以及兩岸旅遊展等，並將全文刊載於本會官網，提供民眾參考運用。另辦理「交通部、海基會與旅行界有約」座談，由姚前副董事長主持，並邀請交通部王國材(時任)政務次長率航政司、民航局、觀光局業務主管，以及旅行業(旅行公會全國聯合會、品保協會、六都一省旅行公會)負責人共同參與，就旅行界受新冠肺炎影響所遭遇困境與問題交換意見。

在法律服務方面，包括文書驗證、司法與行政協助、兩岸犯罪防制協處、兩岸婚姻與家庭關懷、人民陳情案件處理等 6 大項重要工作。透過「法律服務」及「兩岸婚姻親子關懷」專線解決民眾疑難，於臺北、臺中、高雄設置「法律服務櫃檯」受理文書查驗證及提供法律相關業務諮詢；另受司法與行政機關囑託辦理兩岸文書送達業務、協處民眾陳情案件；遴聘學有專精之義務律師 57 名、愛心志工 41 名分別於會本部、中區及南區服務處提供免費服務。109 年本會完成驗證計 48,500 件；辦理臺灣地區公(認)證書副本寄送大陸

地區計 40,155 件；處理司法文書送達計 10,745 件、行政文書送達計 903 件；協處兩岸犯罪防制案件計 651 件；協助法院、地檢署函轉法務部協處之司法調查案件計 55 件；受政府委託協助行政機關向大陸方面調查相關資料計 95 件；接聽及協處「兩岸婚姻親子關懷專線」計 1,399 件；義務律師受理民眾現場諮詢計 346 件、電話諮詢計 610 件；除延續辦理「關懷兩岸婚姻親子春節活動」外，嗣因新冠肺炎疫情，並基於防疫需求及保障民眾健康，改為辦理多場小型參訪交流活動，到不同縣市深度訪談，並在嚴守政府規定之防疫措施下，集結外單位資源，於暑期辦理一場大型兩岸婚姻親子活動，大小型活動共計 6 場次。

對於社會高度關注之「李明哲案」，自案發後，本會即就家屬所提各項訴求均盡力協處；李明哲先生發監後，亦依陸委會之囑託，派員逐次陪同家屬赴陸探視，積極提供必要協助。109 年 1 月初，本會指派同仁陪同家屬第 16 度赴陸，並提供相關協助，完成政府交付任務。

本會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 A 級之特定非公務機關，109 年經英國標準協會臺灣分公司專業稽核，通過維持 ISO/IEC27001：2013 國際標準驗證證書之有效性；另依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完成社交工程演練、伺服器主機、文書驗證系統弱點檢測暨滲透測試並進行修補，以降低資安風險。

為強化資訊安全，除委外辦理 SOC 監控，持續進行會本部暨中、南區服務處網路核心防火牆、資料外洩防禦、電子郵件安全防禦、進階持續性威脅防護防火牆、網站入侵偵測防禦等系統維護工作，並進行核心資通系統災難還原演練。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規劃「異地辦公」因應方案，完成建置第二辦公室相關資訊基礎建設。

委外辦理「海基會全球資訊網」系統改版升級作業並優化「兩岸經貿網」內容及版面，有效強化為民服務品質；另

維持「司法與行政協助維護服務」等 11 項重要資訊系統運作。

完成新版公文管理系統客製化及公文影像管理系統升級建置案，以符合政府各項公文規範，並調整公文作業流程，提升行政處理效率。

辦理個人電腦 25 臺及印表機 23 臺汰換更新作業，有助提升同仁工作效率；採購中區、南區核心網路防火牆設備以及電子郵件安全防禦設備，以阻絕駭客攻擊。

本會處理兩岸各項為民服務工作，積極提供民眾各項協助，統計 109 年全年服務案件總數為 22 萬 3,103 件，雖因疫情與兩岸整體情勢影響，案件數較 108 年減少，但每日平均仍受理近千件的服務案件，顯示本會的服務是兩岸人民交流往來過程中重要的一環，本會也將持續提供最迅速、妥適、優質的服務。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一）勞務收入執行數 946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1,452 萬元，減少 505 萬 7 千元，約 34.83%，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文書查、驗證之申請，致收入減少。
- （二）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執行數 7,685 萬 6 千元，與預計數相同。
- （三）其他業務收入執行數 9 千元，較預計數 10 萬 2 千元，減少 9 萬 3 千元，約 91.18%，係原預估經貿月刊廠商刊登廣告，惟未如預期。
- （四）財務收入執行數 1,843 萬元，較預計數 1,586 萬 6 千元，增加 256 萬 4 千元，約 16.16%，係受股市波段行情影響，致全權委託投資獲利較預期好。
- （五）勞務成本執行數 8,577 萬 4 千元，較預計數 1 億 731 萬 9 千元，減少 2,154 萬 5 千元，約 20.08%，主要係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部分計畫之執行。
- （六）管理費用執行數 744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 942 萬 6 千元，減少 198 萬 1 千元，約 21.02%，主要係各計畫擲節支用。
- （七）其他業務支出執行數 1,561 萬 3 千元，較預計數 2,202 萬 8 千元，減少 641 萬 5 千元，約 29.12%，主要係各計畫擲節支用。
- （八）其他業務外支出執行數 941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 45 萬元，增加 896 萬 1 千元，約 1,991.33%，係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保管費及出售權益證券之損失等。
- （九）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1,348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短絀 3,187 萬 9 千元，減少短絀 1,839 萬 4 千元，約 57.7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前年度決算數 | | 科 目 | 本年度預算數 | | 上年度預算數 | | 比較增(減-)數 | | 說 明 |
|---------|--------|------------|---------|--------|---------|--------|----------|--------|---|
| 金額 | % | | 金額 | % | 金額 | % | 金額 | % | |
| 205,348 | 100.00 | 收入 | 254,287 | 100.00 | 258,229 | 100.00 | -3,942 | -1.53 | |
| 169,906 | 82.74 | 業務收入 | 212,630 | 83.62 | 213,099 | 82.52 | -469 | -0.22 | |
| 16,316 | 7.95 | 勞務收入 | 28,950 | 11.39 | 28,900 | 11.19 | 50 | 0.17 | 各合協辦機關專案計畫、文書查驗證工本費等收入。 |
| 1,200 | 0.58 | 受贈收入 | 23,500 | 9.24 | 23,500 | 9.10 | - | - | 向民間團體募款以支應本會業務運作經費。 |
| 152,342 | 74.19 |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 156,870 | 61.69 | 157,189 | 60.87 | -319 | -0.20 | 政府補助 1 億 5,687 萬元。 |
| 48 | 0.02 | 其他業務收入 | 3,310 | 1.30 | 3,510 | 1.36 | -200 | -5.70 | 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報名費、刊物訂閱等收入。 |
| 35,442 | 17.26 | 業務外收入 | 41,657 | 16.38 | 45,130 | 17.48 | -3,473 | -7.69 | |
| 35,442 | 17.26 | 財務收入 | 41,657 | 16.38 | 45,130 | 17.48 | -3,473 | -7.69 | 包括定存 11.3 億元，以年利率 0.79% 計、出租本會大樓 3、4 樓等租金收入及全權委託投資約 3 億 1,500 萬元，暫以報酬率 6% 估列。 |
| 226,396 | 110.25 | 支出 | 268,676 | 105.66 | 275,511 | 106.69 | -6,835 | -2.48 | |
| 222,613 | 108.41 | 業務支出 | 266,476 | 104.79 | 274,211 | 106.19 | -7,735 | -2.82 | |
| 169,824 | 82.70 | 勞務成本 | 200,631 | 78.90 | 205,322 | 79.51 | -4,691 | -2.28 | 包括人員維持、行政業務、處理兩岸事務(文教、經貿、法律、綜合、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等。 |
| 17,908 | 8.72 | 管理費用 | 20,343 | 8.00 | 24,492 | 9.49 | -4,149 | -16.94 | 包括辦公室管理、通訊、設備養護等。 |
| 34,881 | 16.99 | 其他業務支出 | 45,502 | 17.89 | 44,397 | 17.19 | 1,105 | 2.49 | 包括大樓土地租金、本會刊物製作費及預備金等。 |
| 3,783 | 1.84 | 業務外支出 | 2,200 | 0.87 | 1,300 | 0.50 | 900 | 69.23 | |
| 3,388 | 1.65 | 財務費用 | - | - | - | - | - | - | |
| 395 | 0.19 | 其他業務外支出 | 2,200 | 0.87 | 1,300 | 0.50 | 900 | 69.23 | 全權委託投資經理及保管費。 |
| -21,048 | -10.25 | 本期賸餘(短絀) | -14,389 | -5.66 | -17,282 | -6.69 | 2,893 | -16.74 | |

說明 1.前年度決算、本年度及上年度預算數之百分比計算以該年度收入總額為基底(100%)。

2.比較增減之百分比計算為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數之比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項目 | 預算數 | 說明 |
|-------------|-----------|----|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稅前短絀 | -14,389 | |
| 利息股利之調整 | -8,927 | |
|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 -23,316 | |
| 調整非現金項目 | 21,456 | |
| 折舊費用 | 18,590 | |
| 攤銷費用 | 2,500 | |
| 流動金融資產增加 | -6,500 | |
| 應收款項減少 | 5,177 | |
| 短期墊款增加 | -102 | |
| 什項資產減少 | 150 | |
| 應付款項增加 | 2,780 | |
| 什項負債減少 | -1,139 | |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 | -1,860 | |
| 收取利息 | 8,927 | |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7,067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000 | |
| 增加無形資產 | -1,200 |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200 | |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0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 -1,133 | |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96,266 |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95,133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科目 | 上年度餘額 | 本年度增(減) —)數 | 截至本年度餘額 | 說明 |
|----------|-----------|----------------|-----------|----|
| 基金 | 2,143,000 | | 2,143,000 | |
| 創立基金 | 670,000 | | 670,000 | |
| 捐贈基金 | 1,473,000 | | 1,473,000 | |
| 其他基金 | 0 | | 0 | |
| 公積 | 0 | | 0 | |
| 特別公積 | 0 | | 0 | |
| 累積餘絀 | 14,368 | -14,389 | -21 | |
| 累積賸餘(短絀) | 14,368 | -14,389 | -21 | |
| 合 計 | 2,157,368 | -14,389 | 2,142,979 | |

說明：1.合計數包含各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

2.上(110)年餘額係參照 110 年 6 月底報表編製。

3.基金合計 21 億 4,300 萬元，其中政府捐助 16 億元及各界捐助 5 億 4,300 萬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前年度決算數 | 科目名稱 | 本年度預算數 | 上年度預算數 | 說明 |
|---------|------------|---------|---------|---|
| 205,348 | 收入 | 254,287 | 258,229 | |
| 169,906 | 業務收入 | 212,630 | 213,099 | |
| 16,316 | 勞務收入 | 28,950 | 28,900 | 各合協辦機關專案計畫、文書查驗證工本費等收入。 |
| 1,200 | 受贈收入 | 23,500 | 23,500 | 向民間團體募款以支應本會業務運作經費。 |
| 152,342 |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 156,870 | 157,189 | 政府補助 1 億 5,687 萬元。 |
| 48 | 其他業務收入 | 3,310 | 3,510 | 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報名費、刊物訂閱等收入。 |
| 35,442 | 業務外收入 | 41,657 | 45,130 | |
| 35,442 | 財務收入 | 41,657 | 45,130 | 包括定存 11.3 億元，以年利率 0.79% 計、出租本會大樓 3、4 樓等租金收入及全權委託投資約 3 億 1,500 萬元，暫以報酬率 6% 估列。 |
| 205,348 | 合計 | 254,287 | 258,229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前年度決算數 | 科目名稱 | 本年度預算數 | 上年度預算數 | 說明 |
|---------|---------------------------------|---------|---------|--|
| 226,396 | 支出 | 268,676 | 275,511 | <p>一、勞務成本：本年度預算數 2 億 63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532 萬 2 千元，減少 469 萬 1 千元，係一般行政減少 711 萬 5 千元，文教業務減少 61 萬 4 千元，經貿業務減少 239 萬 5 千元，法律業務增加 775 萬 3 千元，綜合業務減少 182 萬元，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減少 50 萬元。明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行政 1 億 4,688 萬 1 千元：人事費 1 億 4,241 萬 3 千元、業務費 446 萬 8 千元。 2. 文教業務：業務費 1,243 萬 8 千元。 3. 經貿業務：業務費 997 萬 3 千元。 4. 法律業務：業務費 1,546 萬 9 千元。 5. 綜合業務 1,487 萬元：業務費 1,091 萬元、維護費 396 萬元。 6.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業務費 100 萬元。 <p>二、管理費用：本年度預算數 2,03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449 萬 2 千元，減少 414 萬 9 千元。係一般行政 2,034 萬 3 千元：業務費 1,914 萬 3 千元、維護費 120 萬元。</p> <p>三、其他業務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4,55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439 萬 7 千元，增加 110 萬 5 千元，係一般行政增加 115 萬 5 千元，綜合業務減少 5 萬元。明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行政：業務費 4,301 萬 7 千元。 2. 綜合業務：業務費 148 萬 5 千元。 3. 預備金 100 萬元。 <p>四、其他業務外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22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0 萬元，增加 90 萬元；係業務費。</p> |
| 222,613 | 業務支出 | 266,476 | 274,211 | |
| 169,824 | 勞務成本 | 200,631 | 205,322 | |
| 136,896 | 一般行政 | 146,881 | 153,996 | |
| 3,313 | 文教業務 | 12,438 | 13,052 | |
| 10,146 | 經貿業務 | 9,973 | 12,368 | |
| 5,990 | 法律業務 | 15,469 | 7,716 | |
| 13,479 | 綜合業務 | 14,870 | 16,690 | |
| 0 | 兩岸溝通、 協調、 聯繫及 交流 業務 | 1,000 | 1,500 | |
| 17,908 | 管理費用 | 20,343 | 24,492 | |
| 17,908 | 一般行政 | 20,343 | 24,492 | |
| 34,881 | 其他業務支出 | 45,502 | 44,397 | |
| 33,473 | 一般行政 | 43,017 | 41,862 | |
| 1,408 | 綜合業務 | 1,485 | 1,535 | |
| 0 | 預備金 | 1,000 | 1,000 | |
| 3,783 | 業務外支出 | 2,200 | 1,300 | |
| 3,388 | 財務費用 | 0 | 0 | |
| 3,388 | 一般行政 | 0 | 0 | |
| 395 | 其他業務外支出 | 2,200 | 1,300 | |
| 395 | 一般行政 | 2,200 | 1,300 | |
| 226,396 | 合計 | 268,676 | 275,511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項 目 |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 說 明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什項設備 | 7,000 | 1.雜項設備計 300 千元。 2.資訊設備計 6,700 千元。 |
| 合 計 | 7,000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 109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 科 目 |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 110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 比較增(減)數 |
|-----------------------|------------------|-------------------|-----------------------|---------|
| 2,273,926 | 資 產 | 2,278,241 | 2,290,989 | -12,748 |
| 1,536,760 | 流動資產 | 1,564,554 | 1,564,262 | 292 |
| 1,433,493 | 現金 | 1,195,133 | 1,196,266 | -1,133 |
| 79,077 | 流動金融資產 | 341,500 | 335,000 | 6,500 |
| 23,688 | 應收款項 | 27,293 | 32,470 | -5,177 |
| 502 | 短期墊款 | 628 | 526 | 102 |
| 608,32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83,379 | 594,969 | -11,590 |
| 14,421 | 土地 | 14,421 | 14,421 | 0 |
| 632,999 | 房屋及建築 | 632,999 | 632,999 | 0 |
| -83,016 |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 -103,769 | -93,399 | -10,370 |
| 973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2,700 | 2,700 | 0 |
| -51 |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 設備 | -300 | -200 | -100 |
| 79,314 | 什項設備 | 91,114 | 84,114 | 7,000 |
| -36,313 |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 -53,786 | -45,666 | -8,120 |
| 10,353 | 無形資產 | 9,032 | 10,332 | -1,300 |
| 12,385 | 無形資產 | 17,269 | 16,069 | 1,200 |
| -2,032 | 累計攤銷-無形資產 | -8,237 | -5,737 | -2,500 |
| 118,486 | 其他資產 | 121,276 | 121,426 | -150 |
| 118,486 | 什項資產 | 121,276 | 121,426 | -150 |
| 2,273,926 | 資 產 合 計 | 2,278,241 | 2,290,989 | -12,748 |
| 130,821 | 負 債 | 135,262 | 133,621 | 1,641 |
| 3,115 | 流動負債 | 13,030 | 10,250 | 2,780 |
| 3,115 | 應付款項 | 13,030 | 10,250 | 2,780 |
| 127,706 | 其他負債 | 122,232 | 123,371 | -1,139 |
| 127,706 | 什項負債 | 122,232 | 123,371 | -1,139 |
| 130,821 | 負 債 合 計 | 135,262 | 133,621 | 1,641 |
| 2,143,105 | 淨 值 | 2,142,979 | 2,157,368 | -14,389 |
| 2,143,000 | 基 金 | 2,143,000 | 2,143,000 | 0 |
| 670,000 | 創立基金 | 670,000 | 670,000 | 0 |
| 1,473,000 | 捐贈基金 | 1,473,000 | 1,473,000 | 0 |
| 105 | 累積餘絀 | -21 | 14,368 | -14,389 |
| 105 | 累積賸餘(短絀-) | -21 | 14,368 | -14,389 |
| 2,143,105 | 淨 值 合 計 | 2,142,979 | 2,157,368 | -14,389 |
| 2,273,926 | 負債及淨值合計 | 2,278,241 | 2,290,989 | -12,748 |

說明：1.法定基金餘額包含各界捐贈興建辦公大樓專款。

2.上(110)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係參照 110 年 6 月底報表編製。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人

| 職類（稱） | 本年度員額預計數 | 說 明 |
|--------|----------|-----|
| 董事長 | 1 | |
| 秘書長 | 1 | |
| 副秘書長 | 3 | |
| 主任秘書 | 1 | |
| 處長 | 5 | |
| 參事 | 1 | |
| 主任 | 1 | |
| 副處長 | 5 | |
| 科長 | 11 | |
| 資深高級專員 | 9 | |
| 高級專員 | 13 | |
| 專員 | 13 | |
| 科員 | 26 | |
| 辦事員 | 10 | |
| 雇員 | 2 | |
| 工友 | 2 | |
| 駕駛 | 6 | |
| 合計 | 110 | |

註：本會會務人員編制數 122 員，為貫徹人力精簡政策，111 年預算員額較編制員額減編 12 員，包括主任 1 員、科長 4 員、資深高級專員 3 員、雇員 3 員、駕駛 1 員，減編後會務人員員額如上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科目名稱 職類(稱) | 薪資 | 超時工 作報酬 | 津 貼 | 獎金 | 退休、卹 償金及 資遣費 | 分攤保 險費 | 福利費 | 其 他 | 合 計 |
|---------------|--------|------------|--------|--------|--------------------|-----------|-------|--------|---------|
| 主管 | 40,662 | 2,407 | 0 | 9,094 | 3,711 | 3,305 | 607 | 0 | 59,786 |
| 職員 | 49,340 | 5,011 | 0 | 10,013 | 4,490 | 5,923 | 1,565 | 0 | 76,342 |
| 駕駛工友 | 3,328 | 1,238 | 0 | 726 | 303 | 504 | 186 | 0 | 6,285 |
| 合計 | 93,330 | 8,656 | 0 | 19,833 | 8,504 | 9,732 | 2,358 | 0 | 142,413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一般行政 | 預算金額 | 212,441 千元 |
| 計畫內容： 01 人員維持：本會人員維持費用。 | | 預期成果： 本計畫工作項目繁瑣，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以提高工作效能，圓滿達成任務。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1 人員維持 0100 人事費 | 142,413 142,413 | 人事室 | <p>本計畫為協助業務單位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地區人民往來之各項事務所需支援性之人事費用，111 年度預算數 142,413 千元（政府支付 75,218 千元），包括：</p> <p>一、現職人員待遇：12 個月計 93,330 千元（政府支付 65,482 千元）。</p> <p>二、加班值班費：12 個月計 8,656 千元。</p> <p>三、獎金：12 個月計 19,833 千元（政府支付 6,257 千元）。包含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p> <p>四、退休（職）儲金：12 個月計 8,504 千元（政府支付 1,593 千元）。包含會務人員因退休（職）、資遣及撫卹給付所需由本會負擔提撥於退儲金信託專戶。駕駛工友勞退金提撥於臺灣銀行本會專戶或勞保局個人專戶。</p> <p>五、保險：12 個月計 9,732 千元（政府支付 1,886 千元）。包含員工之勞保、健保等由本會負擔部分。</p> <p>六、福利費：12 個月計 2,358 千元。包含休假補助、婚喪分娩傷病災害補助等。</p>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一般行政 | 預算金額 | 212,441 千元 |
| 計畫內容: 02 行政業務 1. 協助本會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所需支援性及其他共同性之行政管理工作的行政管理工作,如文書、檔案、事務、出納、人事管理、會計、統計業務、公務保密及安全防護等工作所需費用。 2. 本會辦公大樓之管理、保全、清潔、水電、機電維護等所需費用。 | | 預期成果: 1. 本計畫工作項目繁多,屬於一般行政幕僚作業,旨在支援各業務單位推動各項業務提昇服務品質,以提高工作效率,圓滿達成任務。 2. 加強有關海基會大樓之管理、維護,發揮大樓在兩岸溝通、協調、聯繫、交流、服務的多元功能。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2 行政業務 | 70,028 | 秘書處 | 111 年度預算數 70,028 千元(政府支付 32,868 千元),包括: |
| 0200 業務費 | 68,828 | | 一、辦公室行政計業務費 29,319 千元(政府支付 28,918 千元)。 二、物品計業務費 400 千元。 三、油料:公務車油料計業務費 420 千元。 四、保險計業務費 3,642 千元(政府支付 500 千元)。 五、議事及專業服務費計業務費 1,200 千元(政府支付 400 千元)。 六、一般事務費計業務費 5,136 千元。 七、特別費:首長因公務所需之特別費計業務費 953 千元。 八、建築物及設備每年折舊計業務費 18,590 千元。 九、資訊軟體攤銷計業務費 2,500 千元。 十、依業務需要僱用臨時人員、工讀生辦理各項庶務工作計業務費 4,468 千元(政府支付 3,050 千元)。 十一、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計業務費 2,200 千元。 |
| 0400 維護費 | 1,200 | | 設備養護費: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養護等計維護費 1,200 千元。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處理兩岸事務 | 預算金額 | 55,235 千元 |
| 計畫內容： 01 文教業務 1.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2. 兩岸青年相關業務。 3. 兩岸人身安全相關業務。 4.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5.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 | 預期成果： 1. 加強與臺商子女學校、在中國大陸就學之國人子女聯繫與服務，並轉達政府教育政策之平臺；建立臺商子女對臺灣之認同及培養愛鄉情感。 2. 加強辦理兩岸青年工作，以及對臺生、臺青、臺師等對象之聯繫並提供就學、實習、就（創）業相關服務，及時協處相關問題；辦理兩岸青年主題體驗式參訪活動，增進對臺灣深入瞭解；因應兩岸新情勢，與相關青年團體與單位合作推動相關服務，促進兩岸青年對臺灣之情感凝聚與認同。 3. 有效且迅速處理兩岸人民人身安全、旅行意外等緊急事件，強化為民服務工作；刊載服務訊息，加強宣導；增進與相關單位之聯繫、交流，強化協處網絡。 4. 參與兩岸旅行、交通交流與活動，與協處旅行安全與糾紛等相關單位加強聯繫，強化服務功能；編修中國大陸旅行實用手冊，提供相關旅行資訊予民眾參用。 5. 加強兩岸藝文、宗教、出版、廣電、動漫等領域之交流、聯繫與服務，增進兩岸交流與瞭解。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1 文教業務 0200 業務費 | 12,438 12,438 | 文教處 | 111 年度預算數 12,438 千元(政府支付 7,367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39 千元(政府支付 76 千元)、宣導費 300 千元(政府支付 260 千元)】，包括：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 01 文教業務 | | 文教處 | <p>一、國人子女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9,600 千元(政府支付 4,73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4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0 千元】。</p> <p>二、兩岸青年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1,784 千元(政府支付 1,744 千元)。</p> <p>三、兩岸人身安全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596 千元(政府支付 51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8 千元(政府支付 30 千元)、宣導費 300 千元(政府支付 260 千元)】。</p> <p>四、兩岸旅行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305 千元(政府支付 255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5 千元(政府支付 25 千元)】。</p> <p>五、兩岸藝文相關業務計業務費 153 千元(政府支付 128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6 千元(政府支付 21 千元)】。</p>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處理兩岸事務 | 預算金額 | 55,235 千元 |
| 計畫內容： 02 經貿業務 1. 辦理臺商座談聯誼等活動。 2. 加強對外溝通聯繫與交流。 3. 蒐研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 4. 兩岸經貿實務研習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5. 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 | | 預期成果： 1. 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增進臺商與政府之溝通。 2. 加強本會與兩岸民間經貿團體及各界人士之交流合作，廣宣兩岸經貿政策及措施；深入了解大陸整體政經與社會發展現況及臺商投資經營問題。 3. 針對兩岸最新經貿政策及發展，加強提供臺商資訊服務，協助解決臺商在大陸經營及生活等各方面之問題。 4. 因應兩岸新情勢，協助臺商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強化風險管理。 5. 協處臺商在大陸發生之人身安全急難事件與經貿糾紛，保障臺商合法權益。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2 經貿業務 0200 業務費 | 9,973 9,973 | 經貿處 | 111 年度預算數 9,973 千元（政府支付 8,015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55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800 千元（政府支付 500 千元）、宣導費 1,300 千元（政府支付 1,022 千元）】，包括： 一、辦理臺商座談聯誼等活動計業務費 3,900 千元（政府支付 3,20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300 千元）。 二、加強對外溝通聯繫與交流計業務費 1,860 千元（政府支付 1,6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分支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 02 經貿業務 | | 經貿處 | <p>三、蒐研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計業務費 1,820 千元(政府支付 1,522 千元)。【含宣導費 1,300 千元(政府支付 1,022 千元)】</p> <p>四、兩岸經貿實務研習及議題規劃與推動計業務費 1,200 千元(政府支付 650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15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400 千元(政府支付 300 千元)】</p> <p>五、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計業務費 1,193 千元(政府支付 1,043 千元、其他機關支付 100 千元)。</p>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處理兩岸事務 | 預算金額 | 55,235 千元 |
| 計畫內容： 03 法律業務 1. 兩岸文書驗證。 2. 聯合服務中心維運。 3. 地區服務處維運。 4. 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 5.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6.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 | 預期成果： 1. 提高並維持文書驗證良好效率，精進服務品質。 2. 提升本會服務效能，聘請愛心志工協助民眾，聘任義務律師提供專業諮詢，對同仁加強教育訓練並聯繫及宣導聯合服務中心功能，以增進本會服務深度與廣度。 3. 強化與維繫地區服務處維運，提供中部、南部民眾在地化的即時服務。 4. 關懷、服務兩岸婚姻家庭，瞭解並協助解決衍生問題，另加強與相關機關、團體及人士建立交流聯繫管道，俾助業務之推動執行，並展現政府誠意與善意。 5. 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及兩岸婚姻親子相關急難事件，即時提供關懷慰問與必要之援助。 6. 協處兩岸司法及行政業務，聘任法律顧問強化法律專業能力，加強機關、團體及人士之聯繫與交流，並配合政府宣導步調，深植政令於民心。 7. 蒐研、規劃與推動兩岸協議、法令及議題，配合政策辦理溝通協調及業務聯繫，增進兩岸瞭解與互動，俾維護交流秩序。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3 法律業務 0200 業務費 | 15,469 15,469 | 法律處 | 111 年度預算數 15,469 千元(政府支付 10,436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1,106 千元(政府支付 100 千元)】，包括： 一、兩岸文書驗證計畫業務費 10,174 千元(政府支付 6,681 千元)。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 03 法律業務 | | 法律處 | <p>二、聯合服務中心維運計畫業務費 1,706 千元（政府支付 1,696 千元）。</p> <p>三、地區服務處維運計畫業務費 1,600 千元（政府支付 1,570 千元）。</p> <p>四、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計畫業務費 520 千元（政府支付 370 千元）。</p> <p>五、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計畫業務費 815 千元（政府支付 99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736 千元（政府支付 90 千元）】。</p> <p>六、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計畫業務費 654 千元（政府支付 2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370 千元（政府支付 10 千元）】。</p>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處理兩岸事務 | 預算金額 | 55,235 千元 |
| 計畫內容: 04 綜合業務 1. 進行兩岸情勢研析及相關資訊之蒐集,並與國內外學者專家、團體、機構交流和參訪,同時辦理本會綜合性出版品之出版及發行事宜。 2. 加強國會、媒體、國內外訪賓、中國大陸人士與相關團體之聯繫、交流,以配合政府政策進行說明,增進外界對兩岸關係與本會業務之瞭解。 3. 辦理各項資訊系統規劃、建置與維護、資訊設備購置與維護,及網路相關服務建置與租用。 4.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等規定,採行適當及充足之資通安全措施。 5.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及研習。 | | 預期成果: 1. 有效掌握兩岸情勢,結合學者專家,將研究成果提供政府決策及會務推動參考。另編印刊物,以加強社會大眾瞭解本會會務及中國大陸內部情勢。 2. 增進國人及國際對兩岸相關情勢及本會業務之瞭解,並提昇本會為民服務之公益形象。 3. 維護各項資訊作業系統穩定運作,並建構便捷之資訊作業環境,以增加工作效率,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4. 強固資通系統之韌性,確保本會業務持續營運。 5. 協助會務人員熟悉兩岸情勢,提昇專業知識與處理兩岸事務之能力。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4 綜合業務 0200 業務費 0400 維護費 | 16,355 12,395 3,960 | 綜合處 | 111 年度預算數計 16,355 千元(政府支付 15,366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宣導費 25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包括: 一、整體情勢研析與刊物出版計業務費 3,309 千元(政府支付 3,209 千元)。 二、對外聯繫計業務費 1,499 千元(政府支付 1,06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20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宣導費 250 千元(政府支付 200 千元)】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分支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 04 綜合業務 | | 綜合處 | <p>三、資訊服務費計 11,147 千元（政府支付 11,097 千元），其中業務費計 7,187 千元（政府支付 7,137 千元），維護費計 3,960 千元（政府支付 3,960 千元）。</p> <p>四、人員培訓計畫業務費 400 千元。</p>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處理兩岸事務 | 預算金額 | 55,235 千元 |
| 計畫內容： 在中國大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以及在臺灣辦理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1 次。 | | 預期成果： 1. 協助民眾解決兩岸交流衍生問題。 2. 協調處理我方關切事務。 3. 促進兩岸和平穩定。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5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0200 業務費 | 1,000 1,000 | 秘書處 | 111 年度預算數 1,000 千元【含大陸地區旅費 500 千元】，辦理上述計畫有關之食宿、交通、差旅費、接待、運輸、通訊、場地及文具印刷等各項行政庶務之規劃及執行。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預備金 | 預算金額 | 1,000 千元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1 預備金 | 1,000 | 各處室 | 以不超過經常門支出總數百分之一為限。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本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 | | |
|--|-------|---|--|
|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 設備 | 預算金額 | 8,200 千元 |
| 計畫內容： 1. 加強各項行政作業數位化，以提昇為民服務效率。 2. 強化資訊作業系統之功能，以確保資訊設備穩定運作。 3. 強化網路安全，以避免本會資料外洩。 4. 配合業務需要，購置各項設備。 | | 預期成果： 1. 提昇工作效率。 2. 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3. 確保本會資訊安全。 |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 預算金額 | 承辦單位 | 說明 |
| 01 設備 | 8,200 | 秘書處 綜合處 | 111 年度預算數 8,200 千元(政府支付 7,600 千元)，包括： 一、雜項設備計 300 千元(政府支付 100 千元)。 二、資訊設備計 7,900 千元(政府支付 7,500 千元)，其中硬體設備 6,700 千元，軟體設備 1,200 千元。 (一) 強化網路安全計 1,200 千元(政府支付 1,000 千元)。 (二) 資訊設備功能強化計 2,500 千元(政府支付 2,500 千元)。 (三) 網站及資訊系統功能強化計 4,200 千元(政府支付 4,000 千元)。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計畫名稱 | 擬前往地區 | 擬拜會單位 | 工作內容 | 預計前往期間 | 預計天數 | 擬派人數 |
|------------|-------|-------|------------------------------|--------------------------|------|------|
|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 | 赴大陸辦理親子、親師相關活動、加強與臺校師生之聯繫服務等 | 111.01-111.12 (視需要前往) | 3 | 1 |
| 兩岸人身安全相關業務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 | 赴大陸協處民眾人身安全、旅行意外事件 | 111.01-111.12 (視需要前往) | 4 | 1 |
|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 | 赴大陸參加旅行、交通等業務會議或參訪 | 111.01-111.12 (視需要前往) | 3 | 1 |
| 兩岸藝文相關業務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 | 赴大陸參加藝文等業務會議或參訪 | 111.01-111.12 (視需要前往) | 3 | 1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旅費預算 | | | | 歸屬預算科目 |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 |
|------|-----|-----|----|--------|--------------|-------------|
| 交通費 | 生活費 | 辦公費 | 合計 | | 有/無 |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
| 14 | 10 | 6 | 30 | 文教業務 | 無 | |
| 25 | 15 | 8 | 48 | 文教業務 | 無 | |
| 20 | 10 | 5 | 35 | 文教業務 | 無 | |
| 12 | 10 | 4 | 26 | 文教業務 | 無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計畫名稱 | 擬前往地區 | 擬拜會單位 | 工作內容 | 預計前往期間 | 預計天數 | 擬派人數 |
|------------------|-------|-----------|---|---------------|------|------|
| 加強對外溝通聯繫與交流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 組團或隨團前往大陸地區參訪了解臺商經營情況 | 111.01-111.12 | 5 | 8 |
| 兩岸經貿實務研習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及臺商等 | 1. 辦理大陸臺商管理講座及提供相關服務 2. 依據兩岸協商議題，派員進行協商或交流活動 | 111.01-111.12 | 4 | 10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旅費預算 | | | | 歸屬預算科目 |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 |
|------|-----|-----|-----|--------|--------------|-------------|
| 交通費 | 生活費 | 辦公費 | 合計 | | 有/無 |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
| 180 | 120 | 100 | 400 | 經貿業務 | 無 | |
| 200 | 120 | 80 | 400 | 經貿業務 | 無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計畫名稱 | 擬前往地區 | 擬拜會單位 | 工作內容 | 預計前往期間 | 預計天數 | 擬派人數 |
|--------------|-------|------------------------|---|---------------|------|------|
|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 中國大陸 | 負責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之中國大陸相關主管部門 | 派員隨主管機關或司法相關民間團體赴中國大陸，就司法及行政協助執行等相關問題深入溝通討論 | 111.01-111.12 | 4 | 4 |
| 兩岸司法及行政協助 | 中國大陸 | 無 | 執行政府交付、派員陪同在大陸服刑之國人家屬前往大陸探視 | 111.01-111.12 | 24 | 1 |
| 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 | 中國大陸 | 負責兩岸協議之中國大陸相關主管部門 | 派員隨協議主管機關赴中國大陸就協議執行等相關問題深入溝通討論 | 111.01-111.12 | 4 | 7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旅費預算 | | | | 歸屬預算科目 |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 |
|------|-----|-----|-----|--------|--------------|-------------|
| 交通費 | 生活費 | 辦公費 | 合計 | | 有/無 |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
| 80 | 60 | 20 | 160 | 法律業務 | 無 | |
| 264 | 60 | 252 | 576 | 法律業務 | 無 | |
| 90 | 140 | 140 | 370 | 法律業務 | 無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計畫名稱 | 擬前往地區 | 擬拜會單位 | 工作內容 | 預計前往期間 | 預計天數 | 擬派人數 |
|------|-------|---------------------------------|--------------------------|---------------|------|------|
| 對外聯繫 | 中國大陸 | 海協會、大陸中央及地方媒體、智庫、學術機構、政府部門等相關單位 | 促進兩岸媒體、學術單位交流合作、推動兩會會務交流 | 111.01-111.12 | 5 | 4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旅費預算 | | | | 歸屬預算科目 |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 |
|------|-----|-----|-----|--------|--------------|-------------|
| 交通費 | 生活費 | 辦公費 | 合計 | | 有/無 |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
| 100 | 50 | 50 | 200 | 綜合業務 | 無 |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 計畫名稱 | 擬前往地區 | 擬拜會單位 | 工作內容 | 預計前往期間 | 預計天數 | 擬派人數 |
|------------|-------|-------|-----------------------|---------------|------|-----------------|
| 兩岸會談與聯繫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 | 兩岸兩會高層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 兩岸兩會協商確認 | 3 | 15(本會董事長、長官及同仁) |
| 兩岸事務性交流與聯繫 | 中國大陸 | 各相關單位 | 派員參加兩岸相關業務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 111.01-111.12 | 2 | 4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 旅費預算 | | | | 歸屬預算科目 | 前三年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 |
|------|-----|-----|-----|---------------|--------------|-------------|
| 交通費 | 生活費 | 辦公費 | 合計 | | 有/無 |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
| 200 | 200 | 50 | 450 |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 無 | |
| 25 | 20 | 5 | 50 |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 | 無 | |